

南開科技大學微學分課程學習紀錄表

申請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部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修部	學 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五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技	系 科	
姓 名		學 號			
班 級		聯 絡 電 話			

學年度/學期	活動日期	活動名稱	成績	時數
學年 學期	年 月 日			
學年 學期	年 月 日			
學年 學期	年 月 日			
學年 學期	年 月 日			
學年 學期	年 月 日			
學年 學期	年 月 日			
學年 學期	年 月 日			
學年 學期	年 月 日			
學年 學期	年 月 日			
學年 學期	年 月 日			
學年 學期	年 月 日			
學年 學期	年 月 日			
學年 學期	年 月 日			
時數合計				

登錄微學分科目名稱	學分數

課務組 承辦人	課務組組長	註冊組 承辦人	註冊組組長	教務長

- 註 1.請附佐證資料提供審核。
- 註 2.所修讀之微學分課程，成績未達 60 分之課程不予採認。
- 註 3.每修讀微學分課程累計達 20 小時，可於每學期期末考之前 2 週內，檢附已登錄之「微學分課程學習紀錄表」及學習證明，送教務處課務組進行審查。通過審查後，進行成績核算(依每一微學分課程上課時數與成績，按上課時數與成績之權重比例核算分數)，列計其他選修 1 學分。
- 註 4.相關規定依「南開科技大學微學分課程實施要點」辦理。